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4〕02-13057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金杯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53809M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杨金溪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麒麟工业区
3-1号101

现有职工汪翠霞（身份证号：*****5020）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30814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0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10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承 办 人：孙锡卓

联系电话：23958617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道288号华丰经济大厦东侧
2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5月6日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金杯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53809M

职工姓名：汪翠霞
身份证号码：*****5020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 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0年12月至2010年12月	0.46	2009年12月至2009年12月为900元	5%	20.70元	0元	20.70元	21元	21元	42元	10/21.75=0.46
2011年01月至2011年06月	6.00	2009年12月至2009年12月为900元	5%	45.00元	0元	45.00元	270元	270元	540元	
2011年07月至2012年06月	12.00	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为1100元	5%	55.00元	0元	55.00元	660元	660元	1320元	
2012年07月至2013年06月	12.00	2011年1月至2011年12月为1320元	5%	66.00元	0元	66.00元	792元	792元	1584元	
2013年07月至2014年06月	12.00	2012年1月至2012年12月为3134元	5%	156.70元	0元	156.70元	1880元	1880元	3760元	
2014年07月至2015年06月	12.00	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为3153元	5%	157.65元	0元	157.65元	1892元	1892元	3784元	
2015年07月至2016年06月	12.00	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为3827元	5%	191.35元	0元	191.35元	2296元	2296元	4592元	
2016年07月至2017年06月	12.00	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为4236元	5%	211.80元	0元	211.80元	2542元	2542元	5084元	
2017年07月至2018年06月	12.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为4385元	5%	219.25元	0元	219.25元	2631元	2631元	5262元	
2018年07月至2019年06月	12.00	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为4837元	5%	241.85元	0元	241.85元	2902元	2902元	5804元	
2019年07月至2020年06月	12.00	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为5076元	5%	253.80元	0元	253.80元	3046元	3046元	6092元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金杯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53809M

职工姓名：汪翠霞
身份证号码：*****5020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 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20年07月至2021年06月	12.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5538元	5%	276.90元	0元	276.90元	3323元	3323元	6646元	
2021年07月至2022年06月	12.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4675元	5%	233.75元	0元	233.75元	2805元	2805元	5610元	
2022年07月至2023年06月	12.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5604元	5%	280.20元	0元	280.20元	3362元	3362元	6724元	
2023年07月至2024年02月	8.00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5392元	5%	269.60元	0元	269.60元	2157元	2157元	4314元	
2024年03月至2024年03月	0.87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5392元	5%	234.55元	0元	234.55元	235元	235元	470元	19/21.75=0.87
总计							30814元	30814元	61628元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 X 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X 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 X 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4〕02-13058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金杯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53809M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杨金溪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麒麟工业区
3-1号101

现有职工叶建军（身份证号：*****501X）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34838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0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10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承 办 人：孙锡卓

联系电话：23958617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道288号华丰经济大厦东侧
2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5月6日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金杯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53809M

职工姓名：叶建军
 身份证号码：*****501X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 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0年12月至2010年12月	0.46	2009年1月至2009年12月为900元	5%	20.70元	0元	20.70元	21元	21元	42元	10/21.75=0.46
2011年01月至2011年06月	6.00	2009年1月至2009年12月为900元	5%	45.00元	0元	45.00元	270元	270元	540元	
2011年07月至2012年06月	12.00	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为1100元	5%	55.00元	0元	55.00元	660元	660元	1320元	
2012年07月至2013年06月	12.00	2011年1月至2011年12月为1320元	5%	66.00元	0元	66.00元	792元	792元	1584元	
2013年07月至2014年06月	12.00	2012年1月至2012年12月为3735元	5%	186.75元	0元	186.75元	2241元	2241元	4482元	
2014年07月至2015年06月	12.00	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为3546元	5%	177.30元	0元	177.30元	2128元	2128元	4256元	
2015年07月至2016年06月	12.00	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为4367元	5%	218.35元	0元	218.35元	2620元	2620元	5240元	
2016年07月至2017年06月	12.00	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为4364元	5%	218.20元	0元	218.20元	2618元	2618元	5236元	
2017年07月至2018年06月	12.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为4479元	5%	223.95元	0元	223.95元	2687元	2687元	5374元	
2018年07月至2019年06月	12.00	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为4847元	5%	242.35元	0元	242.35元	2908元	2908元	5816元	
2019年07月至2020年06月	12.00	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为5299元	5%	264.95元	0元	264.95元	3179元	3179元	6358元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金杯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53809M

职工姓名：叶建军
身份证号码：*****501X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 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20年07月至2021年06月	12.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5702元	5%	285.10元	0元	285.10元	3421元	3421元	6842元	
2021年07月至2022年06月	12.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6124元	5%	306.20元	0元	306.20元	3674元	3674元	7348元	
2022年07月至2023年06月	12.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7189元	5%	359.45元	0元	359.45元	4313元	4313元	8626元	
2023年07月至2024年02月	8.00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7455元	5%	372.75元	0元	372.75元	2982元	2982元	5964元	
2024年03月至2024年03月	0.87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7455元	5%	324.29元	0元	324.29元	324元	324元	648元	19/21.75=0.87
总计							34838元	34838元	69676元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 X 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X 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 X 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4〕02-13059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金杯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53809M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杨金溪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麒麟工业区
3-1号101

现有职工闫玉玲（身份证号：*****5022）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24734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0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10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承 办 人：孙锡卓

联系电话：23958617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道288号华丰经济大厦东侧
2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5月6日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金杯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53809M

职工姓名：闫玉玲
身份证号码：*****5022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 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4年02月至2014年02月	0.14	2014年02月至2014年02月为1808元	5%	12.66元	0元	12.66元	13元	13元	26元	
2014年03月至2014年06月	4.00	2014年02月至2014年02月为1808元	5%	90.40元	0元	90.40元	362元	362元	724元	
2014年07月至2015年06月	12.00	2014年02月至2014年02月为1808元	5%	90.40元	0元	90.40元	1085元	1085元	2170元	
2015年07月至2016年06月	12.00	2014年02月至2014年12月为2718元	5%	135.90元	0元	135.90元	1631元	1631元	3262元	
2016年07月至2017年06月	12.00	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为3699元	5%	184.95元	0元	184.95元	2219元	2219元	4438元	
2017年07月至2018年06月	12.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为3842元	5%	192.10元	0元	192.10元	2305元	2305元	4610元	
2018年07月至2019年06月	12.00	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为4417元	5%	220.85元	0元	220.85元	2650元	2650元	5300元	
2019年07月至2020年06月	12.00	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为4811元	5%	240.55元	0元	240.55元	2887元	2887元	5774元	
2020年07月至2021年06月	12.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5184元	5%	259.20元	0元	259.20元	3110元	3110元	6220元	
2021年07月至2022年06月	12.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4641元	5%	232.05元	0元	232.05元	2785元	2785元	5570元	
2022年07月至2023年06月	12.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5568元	5%	278.40元	0元	278.40元	3341元	3341元	6682元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金杯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53809M

职工姓名：闫玉玲
身份证号码：*****5022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 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23年07月至2024年02月	8.00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5291元	5%	264.55元	0元	264.55元	2116元	2116元	4232元	
2024年03月至2024年03月	0.87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5291元	5%	230.16元	0元	230.16元	230元	230元	460元	
总计							24734元	24734元	49468元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 X 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X 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 X 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